

The tales of animals

《兽界喜剧》三部曲《玄学兽》《哲学兽》之终结篇

动物论语

72个动物的人文镜像

下 动物的哲学志

这是一本谈论动物文化的大书，思想独到而大气，文体灵动而精怪，显示了作家蒋蓝试图修正人们惯常思维的不懈努力，不愧为当代动物随笔的扛鼎之作。本书倾情之处不是动物惯常的生活，而是动物在空气中燃烧的身体，在梦境边缘徘徊的脚步以及投射在文字深处的脉动。

蒋 蓝 著

作家麦家、祝勇、周晓枫、
张闳、张清华联袂推荐

被思想**惊醒**的写作

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

The tales of animals

《兽界喜剧》三部曲《玄学兽》《哲学兽》之终结篇

动物论语

72个动物的人文镜像

① 动物的哲学志



蒋蓝著

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

目 录

下编 动物的哲学志

题记：思想是世界的光

源……………001

乌鸦是天空的底牌…004

塞壬唱的什么歌…010

哲学狗儿……………017

庄周的蝴蝶……………021

蜗牛的慢性迷宫…026

宽体动物……………031

鸭子的阶级性……………036

水上之王……………045

居住在陷阱的狐狸…052

鸡鸣与时间管理学…059



064…利维坦与贝希摩斯



068……………纯粹的苦行



074……………黑夜里的黑牛



鸵鸟，以及背上的乌云



079……………



084……………鬣狗



089……………鲇鱼



093……………鸭嘴兽



098……………鳄鱼之智



102……………战马的尊严

















107……………独角兽



114………潜伏在体内的豹



119……………痛苦的飞虻

豪猪的困境·····126			181·····斯芬克斯的意义
猫头鹰之思·····131			186·····命悬蜘蛛丝
死蚂蚁·····137			192·····老虎的仆从
大鹰·····141			197·····羊、虎皮以及盐
布里丹的驴子·····148			200·····后记
极乐鸟与蝶翅间的魔术 ·····154			
孔雀的灵魂·····160			
啄木鸟·····165			
黠鼠·····170			
蚂蚁·····176			



题记：思想是世界的光源



我看到太多的动物，它们或者用爪子，或者用尖利的喙和羽翼，或者用钩镰枪一般的尾巴，在哲学大师的指缝里施展绝技。它们麇集起来的身影宛如锈刀，刹开了完全锈死的大门。它们从偶然的缝隙间穿过，替哲人们完成了一篇篇直指人心的文字。动物们以自己的身影展示了“泼墨技法”——在人类智力的试纸上，人们看到了那些隐匿在表象背后的骨头和尖刺。

哲学告诉人们的一个常识是：理性思维企图把整个世界转化为精神的世界，如果现实世界是一个镜像世界的话，那么把握世界本质的基本手段就是思想。与对物质世界的认识一样，要达到对精神镜像的体认，就必须把握其思想特质。也就是说，思想是精神的动词，是精神得以成立的“第一推动力”。学者黄焕金在《思想论》里指出，思想有三个层次，第一是个别性的思想，这称为“个体思想”；第二是社会性的思想，这称为“社会思想”；第三是全部人类的思想，是全部人类思想的集合之结果，这称为“绝对思想”。

显然，这个分类法不是一个周全妥帖的判断。因为思想是无法成为“绝对思想”的。思想一旦绝对化，就跟思想的

初衷毫无关系了，甚至就会成为戕杀思想的利器，并且很容易与黑格尔的“绝对精神”（又称“绝对观念”）相混淆。纳入这样的诡论后，世界上的万事万物，无论是自然、动物、社会现象以及人的思维现象都是从“绝对精神”派生出来的，是“绝对精神”的表现，这样一来，就把一切都弄得本末倒置了。马克思曾指出，黑格尔的哲学是“儿子生出母亲，精神产生自然界，基督教产生非基督教，结果产生起源”。其实，黑格尔的“绝对精神”就是上帝的别称。

从起源上看，思想来源于对现状的不满；性质上看，思想肯定是个体性的，它与集体式的思想可以组合成一个思想的公共空间，这个空间就像黑暗真空环境里的一个巨大气泡，团结起来的氧气正演绎着一场思想的风暴；从语言呈现上看，思想肯定是断片式的，是破碎的，是灵化飞至的一记反手剑，思想不可能也不需要以鸿篇巨制的地毯式的轰炸来铺垫自己的言路。

思想如同鸟道和蛇路，思想有思想的气味和步幅。

有些动物具有简单的思维，但没有思想。动物飞驰的身影和怒吼，却能使人的思想为之颤栗。

知识人都认为，人们应该进一步研究人文科学，既要研究它不同于自然科学的特点，又要研究自然科学发展对人文科学的启迪，借以提高人的思想道德和审美素质，使人越来越摆脱动物界的层次，更加人性化，从而推进人类发展和社会整体的进步。这固然是不错的，问题在于，动物为科技进步带来了本质性的飞跃，即便在人文科学里，动物同样显示了巨大的生命力，我们对动物的认识往往是残缺而肤浅的。

英国作家乔治·奥威尔（1903—1950）于1944年初完成的寓言小说《动物农场》，出版以后声名鹊起。奥威尔通过自身经历以及对苏联的大清洗等一系列事件的认识，让人们注意到了本书锋芒直指极权体制。奥威尔在《动物农场》的乌克兰文译本中也这样承认：“在过去的十年中，我一直相信要想振兴社会主义运动，就必须打破苏联神话。”动物们起来革命，推翻了暴政，却又进入下一个等级森严的暴政社会。奥威尔触及了一个普遍性的问题：动物界与人类社会，为什么都那么倾心权力？

如果说奥威尔是借助动物之嘴来阐释人类的专制癖，那么，英国著名动物学家、人类行为学家德斯蒙德·莫里斯的《人类动物园》则无疑向我们发出了明确警告。作者从动物学观点出发，却着实捕捉到了人类的缩影。他这样描述他理解的“人类动物园”：“我们只有在动物园里，在那些拥挤的铁笼子里，才





会看到动物表现出种种类似于人类的行为。因为，一大群同类动物被关在一个狭小的空间里，随即就会产生严重问题，出现相互倾轧、相互伤害乃至相互杀戮的现象；当然，也会出现神经错乱。不过，实际上，即使是由最无经验的人管理动物园，也不会向现代都市那么拥挤。任何一个动物管理员都知道，过度拥挤会使动物行为失常。然而，人类却自愿地被关在一个小笼子里。他们大群大群地拥挤在都市的狭小空间里，每天熙熙攘攘地挣扎着，却几乎没有人想真正离开那里。”这是否意味着，人类从对大自然的步步进逼，开始走向了理解与宽容，走向了成熟与文明？《动物农场》中是怎么说的？“所有动物一律平等，但有些动物比另外一些动物更平等。”

打个比喻，动物与人类的关系，就如同思想与精神的辩证关系。思想是一个可以成立的反问，它构成的思想话语都是精神世界的晶体成分。也就是说，精神是大于思想的，精神是思想的居所，思想是精神的主宰。精神因为思想的锐利而高贵，思想也因为精神的牢固和敞亮而得以休息和生活。

在一个弱智与弱力的环境，思想的飞翔与血性的咆哮，应该成为一个思想者的双翼。回避后者往往是知识分子的学识遁词，而缺失前者又成为民间思想界的浅薄轻行。先锋遍地，先锋就死了；学术泛滥，就不是学术了。双翼展开的精神天空，堆满了灿烂而锋利的芒刺。痛是一种思想的提示，是思想飞翔的必然结果。

因此，思想者总是被光锯碎，痛在自己的天空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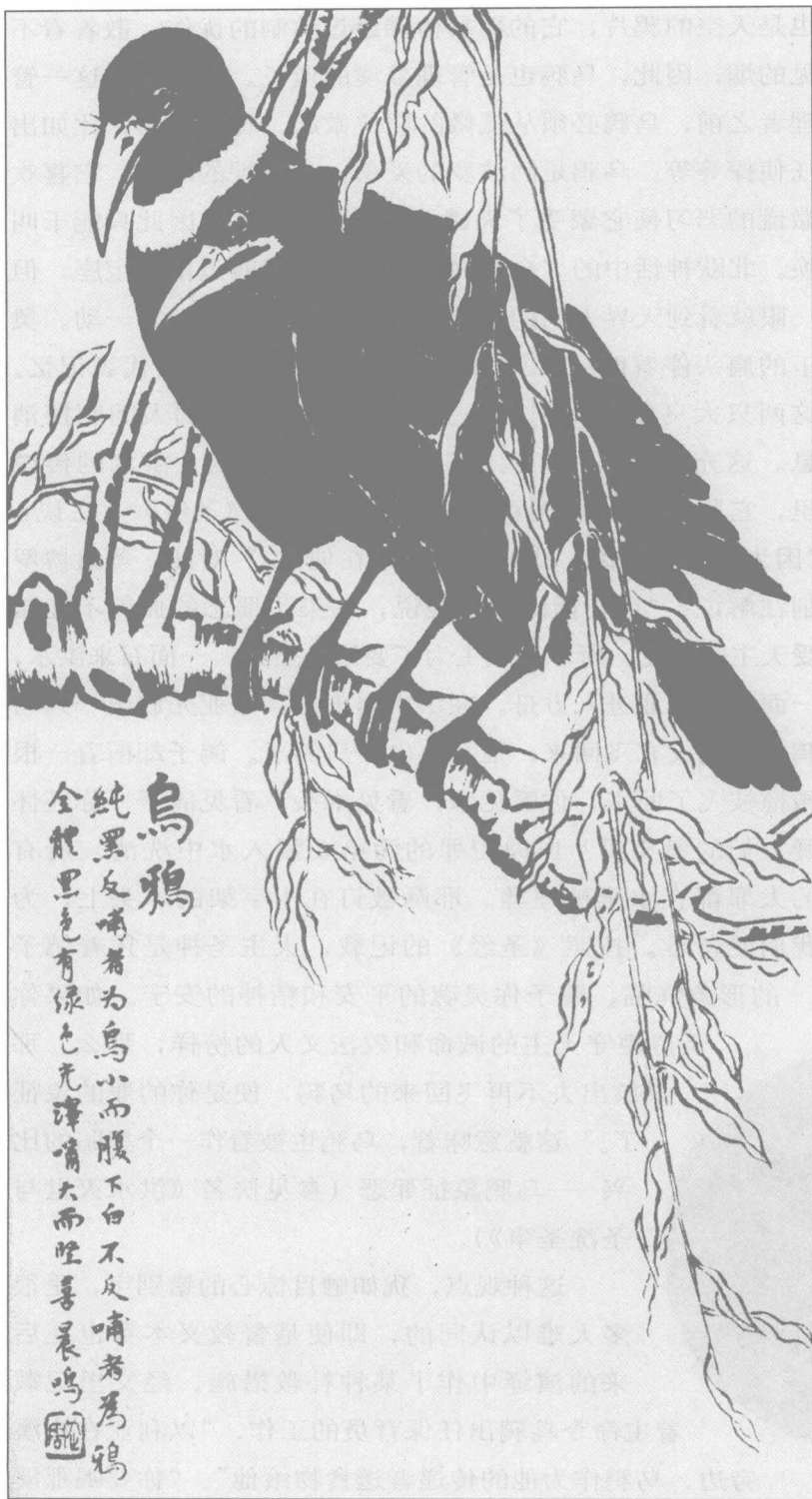
乌鸦是天空的底牌

乌鸦们宣称
 仅仅一只乌鸦
 就足以摧毁天空
 但对天空来说
 它什么也无法证明
 因为天空意味着
 乌鸦的无能为力。

——[奥地利]卡夫卡

乌鸦的毛其实不是纯黑色，而是黑中带有闪亮的深蓝及深绿。每当其在夕光中飞动，披光的身体往往被镀上一层金属的微弱色泽时，我想，那就像一块生锈的铸铁，突然在空气中凝固，并企图打开它作为颗粒状态时的轻和慢。但铁锈已经不可能被祛除，它有一种胎记的意味，在羽毛的边缘把我们的注意力拽向铁的深处。

古往今来，乌鸦出没在诗歌与哲学域界中的身影大体近似，因为它总是与濒亡、思想、不祥之兆有关。在我的视线里，乌鸦是异端的代词，是空气中的黑客，是黄昏的丈夫，



◎清·马贻《乌鸦》

加拿大人罗伟夫研究了各种鸟类的行为后，认为乌鸦的智力排名为第一。另有人认为乌鸦的智力大致与黑猩猩相近，相当于三四岁孩童的水平。中央电视台曾经播放过一部科教片，是在日本东京闹市区拍摄的实况录像，一只乌鸦叼着一只核桃投到车行道上，然后飞上电线杆等候过往的汽车轧碎桃壳，再趁车流稀少的时候飞下来捡食桃仁。乌鸦的聪明程度真是令人匪夷所思。





德国有句谚语：“一只乌鸦不会啄掉另一只乌鸦的眼睛。”乌鸦绝不会用它的利嘴去啄它的同类，养驯的乌鸦也绝不会去啄它的主人。所谓天下乌鸦一般黑！这是下半部四处碰壁毫无指望之后的感叹。但某人终于帮助了他，下半部就进一步感叹：这只白乌鸦真好啊，甚至是只红乌鸦。其实，帮助他的人是看上了他的老婆。这样看来，这个穷人就是一个油漆匠，他随心所欲地涂抹着颜色，很容易把自己涂成一个大花脸。

——摘自笔者短语集《黑水晶法则》

“自己看到的马都是黑马，就以为世间的马都是黑色的。其实不是这样……我这一辈子只见过黑色的乌鸦，但这并不表示世间没有白色的乌鸦。无论哲学家也好，科学家也好，都不能否认世间可能有白色的乌鸦。这是很重要的。我们几乎可以说科学的主要任务就是找寻‘白色的乌鸦’”。

——摘自《苏菲的世界》



◎佚名《寒林昏鸦图》

也是天空的鸦片，它的羽翼仿佛经过熬制的忧伤，散着看不见的烟，因此，乌鸦也是管理梦境的首长。但在成为这一管理者之前，乌鸦必须从低微的职位做起，比如报信，比如出任侦探等等。乌鸦是阿波罗的爱鸟，也是神的眼线，它喜欢撒谎的恶习使它蒙受了天谴——是喝不到水，因此只能干叫唤。北欧神话中的“众神之王”奥丁，平时逗留于宝座，但一眼就看到天界人间的众神、巨人以及人类的一举一动。奥丁的肩头停着两只大乌鸦，一只代表思想，一只代表记忆。这两只大乌鸦是奥丁的秘密侦探，每天都飞到人间刺探消息。这充分说明了乌鸦的阶级出身，而且在大洪水的传说里，它同样是肩负刺探情况的使命。因为《圣经》上主说：“因为人既是血肉，我的神不能常在他内。”对此，圣盎博罗削注解道：“这句话的意思是说，沾染了罪恶的血肉不能接受天主的圣宠。所以，天主为了要给人圣宠，一面召来洪水，一面命令诺亚进入方舟。在洪水退去后，诺亚先放出一只乌鸦。乌鸦没有飞回来，他又放出一只鸽子。鸽子却衔着一根橄榄枝飞了回来。你看见水，看见木头，看见鸽子，你还怀疑它们的奥义吗？血肉犯罪的污染要浸入水中洗清，所有的大罪都在水里被埋葬。耶稣被钉在十字架的木头上，为我们受苦难。按照《圣经》的记载，天主圣神是凭着鸽子的形象降临，赐予你灵魂的平安和精神的安宁。如果你坚持遵守天主的诫命和效法义人的榜样，那么，那只放出去不再飞回来的乌鸦，便是你的罪的象征了。”这就意味着，乌鸦也被看作一个黑暗的比兴——乌鸦象征罪恶（参见佚名《洪水灭世与圣洗圣事》）。

这种观点，犹如触目惊心的错别字，是很多人难以认同的，即使基督教义本身也在后来的演绎中作了某种补救措施。经文里记载着主命令乌鸦出任保育员的工作，“以利亚在小溪旁边，乌鸦作为他的传递者送食物给他”、“你要喝那溪



里的水，我已吩咐乌鸦在那里供养你。……乌鸦早晚给他叼饼和肉来，他也喝那溪里的水”。因此，“神有没有送乌鸦喂饲以利亚”成为了一个著名的争论。这至少说明，被人们诅咒的乌鸦，仍然忍辱负重地默默为大义而工作着，就凭这一点，乌鸦的品德就很高尚。

就这样，乌鸦在暗夜中淌着血液，乌鸦的血液有一种纯黑的忧伤和犹豫，它舔舐伤口。乌鸦的血液是承传的毒药，对于敌人也对于自己，它预示无数次晚安等于黎明的安息，无数次的死亡仅仅因为是睡去。乌鸦的血液是思想的水源，也是异端的第一推动力。

谈到思想，就不能不说起乌鸦和猫头鹰两大家族，它们彼此之间错综复杂的嫌隙，已经追溯不到最初的源头。在我看来，它们都是思想的动物，猫头鹰在黑暗中高举炭火似的眼睛，巡视着事物的动向，它是为理性思想服务的；乌鸦则仿佛异端，以不计得失的嚎叫和反飞，来扰乱、提醒常态中的异样发现。每每在猫头鹰成为思想的主宰以后，乌鸦就以铸铁摩擦的声音驱赶前者过于自大的地盘，迫使其接纳另外的领主。这样的话，它们火拼互残的局势愈演愈烈，难以挽回。佛典《杂宝藏经》里就说，白天，乌鸦趁猫头鹰弱视，直捣巢穴，搏杀啃食。夜晚，猫头鹰乘乌鸦夜盲，追捉攫掠，开膛破肚。就这样一方畏惧白昼、一方怖怕黑夜，二十四小时杀气腾腾、血溅肉飞。这种地狱般的日子眼看着没有尽头，身不由己卷入战事的鸟儿不是死于非命，就是濒临崩溃边缘。

这种对峙的结果，不是乌鸦战胜猫头鹰的问题，而是异端往往是推进思想拓展领域的前锋，然后，它消失，它被诅咒，它被打入地狱，都是卫道士们接着要干的事情。

东西方对乌鸦的叫声具有殊途同归的看法。古籍《埤雅》认为鸦见异则噪，故人唾其凶，说明并非乌鸦本身含有不祥，它不过看见异景而噪，人因它之噪而知有异物，于是唾之，所以唾者，非为鸦也。这样说来，倒也颇替乌鸦开脱，但是民间习俗，因袭至今，却明明是因为鸦啼不吉，所以厌

乌鸦分有婆罗门、刹帝利、吠舍和首陀罗四种。像酸奶酪一样的是婆罗门，红眼睛的是刹帝利，身材矮胖的是吠舍，身体精瘦、吃废物和肉的是首陀罗。

乌鸦的语言及举动都有其含义，它们能准确地传递信息，发出不祥之兆。如果能够正确地观察和理解的话，它们都是可以得到解释的。这本小册子包括了一些方法，其中有在家时如何解释乌鸦的叫声，外出旅行时如何解释鸦窝所在位置暗示的各种各样的征兆及乌鸦叫声中的一般暗示。

为了能够对乌鸦的叫声进行解释，你应该注意一下乌鸦的位置与你经常使用的地方，例如，潜心修静的座位、工作用的桌子、卧室等位置之间的关系，特别是在下面所列的特定时期，当你户外行走、旅行时，这部指南小册子后半部分有关不祥之兆的介绍将会大有用场。

一般来说，一个人愈注意乌鸦的行动，乌鸦就会以愈灵巧的行动回应你的兴趣。因此，在家里将这部指南手册放在手边，当外出旅行、长途跋涉或撤退时带着它将是大有裨益的。你将能以这种方式很快地与这些聪明的、对你有极大帮助的生灵建立起有益的关系。

——摘自[印]群沛诺尔布《乌鸦的语言》，转引自《喜马拉雅的人与神》向红笈译，青海人民出版社2004年5月1版，50页。



◎佚名《寒鸦图》

之。但凡事总有例外，这种例外是否是来自于乌鸦的某种暗示，不得而知。作为异端显形乌鸦，也许我们只能倾向于这种臆测。西方人认为乌鸦带着特有的鼻音的响亮叫声很像“砍它……砍它……砍它”的暗示，被美国鸟类学家奥都邦比喻为“竖笛走调的声音”。在我听来，应该是铸铁被异力断然撕裂的声音，干燥、坚硬、顽固，足以穿透事物的外壳和本质。

中国历史上最早出现的秘密教门是元末形成的白莲教。创立者茅子元一天在“禅定”时，因听到乌鸦叫声而豁然悟道，随口颂出四句偈语：“二十余年纸上寻，寻来寻去转沉吟；忽然听得慈鸦叫，始信从前错用心。”从此便同原来信奉的佛教净土宗决裂，创立新的宗门。他从佛经《大藏》中摘取对自己有用的内容，编成《白莲晨朝忏仪》，创立“白莲忏堂”，“劝诸男女同修净业”，自称“白莲导师”，成为信徒们顶礼膜拜的活佛。这样，茅子元便从佛教净土宗分离出来，成了一个异端教派的教主。这种传说至少使我们注意到了——一个焦点，那就是，异端的乌鸦开启了异端思潮，而对乌鸦来说，这种使命是来自于上天的安排，还是来自于人禽的感应呢？这就不好说了。如果追溯更早，汉朝东方朔撰《阴阳局鸦经》时，对乌鸦的叫声谱系的研究就已经大体完备了。这也并非故弄玄虚之举，因为我们可以发现，比如苯教就把乌鸦当做神鸟，它是传达神灵的旨意的，所以苯教徒常把乌鸦的叫声，拿来判定吉凶祸福。《敦煌藏文写卷P.T.1045》的序言部分里，同样可以找到类似记载：

1. 乌鸦是人的怙主，
2. 传递仙人的旨意。
3. 藏北是牦牛之乡，
4. 于该地之中央，

5. 她传递神旨翱翔飞忙。

这种鸟卜的方式，在被巫祝控制很长时期以后，已经深入民间。人们从乌鸦的叫声里感知的已经不仅仅是凶事，而是各种事情的优劣。乌鸦把陷入黑暗的一翼抽出来，双翅在黄昏的边缘展开，就像一面镜子的波纹，成为了一根甄别事物性质的温度计。

乌鸦的预言总是准确的，理智的人只能接受，因为它扯起了真实图景的一角，不能不信。在圣徒图密善被杀的前几个月，卡庇托尔山上一只乌鸦高叫：“一切会好！”有人对这个征兆做过如下解释：“一只乌鸦在泰比亚岩巅聒噪‘一切会好’，它不可能说‘现在一切均好’。”据说图密善本人梦见自己背上长出一个金瘤子，认为这是一个无可置疑的预兆：他死后国家状况会比他在位时繁荣昌盛，不久确实出现了这样的局面（[古罗马]苏维托尼乌斯《罗马十二帝王传》卷八）。

按照爱伦·坡在《创作哲学》中的说法，读者读到全诗最后两节便会“开始把乌鸦视为一种象征，不过要到最后一节的最后一行，读者才能弄清这象征的确切含义——乌鸦所象征的是绵绵而无绝期的伤逝”。我们不妨再阅读一遍那最后的诗句：

照在它身上的灯光把它的阴影投射在地板；
而我的灵魂，会从那团在地板上漂浮的阴暗
被擢升么——永不复还！

这绝望中其实还有一点希望，乌鸦有意地抛下了一片羽毛的体温，我们将用它犁开更深的黑暗。

弗洛伊德《梦的解析》曾提到说，梦中飞翔象征“性”，而鸟的描写是否也暗示潜意识中“性”的表白呢？雪莱的《给云雀》、济慈的《给夜莺》、爱伦·坡的《乌鸦》都是作者唱出压抑爱的诗篇。那么，白雪公主躺在透明棺材时，三只鸟——猫头鹰、乌鸦、鸽子依照顺序来悼念她，似乎也隐含有潜意识的性象征。这样说来，乌鸦就是诗人苦闷的身体，它黑，是因为它梦想黑中的白肌肤；它金属般的叫，是因为它一直渴望穿刺万物的结果。联系到卡夫卡的话，我想说的是，乌鸦是天空亮出的底牌。





塞壬唱的什么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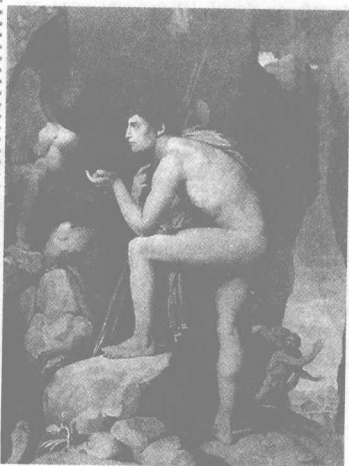
塞壬唱的什么歌？

“虽说塞壬的音色很特别……《荷马史诗》从来就没有提到过，当战船逐渐消失以后，塞壬究竟落了个怎样的下场。”

——霍克海默、阿多诺《奥德修斯或神话与启蒙》

◎斯芬克斯

斯芬克斯有着和狮子一样的胃口，主食是人。她每天盘踞在忒拜城外的斯芬吉翁山上，这是人们从这个方向出入忒拜的必经之路。斯芬克斯强迫每个过路人猜谜语，猜对了的才能过去，猜错或者猜不出的就会被她吃掉。法国画家安格尔的这幅作品，描绘的是俄狄浦斯正在回答斯芬克斯的谜题。弗洛伊德理论中有一个重要的概念——恋母情结，又叫作俄狄浦斯情结，这个词源于俄狄浦斯弑父娶母的悲剧故事。



苏联 M. H. 鲍特文尼克等学者编著的《神话辞典》指出，半人半鸟的女化形象最早源自两河流域。经过希腊人

加工后，演变得更加成熟和丰满。海妖形象和海妖故事在包括地中海东部沿岸在内的希腊世界广泛流传，经过罗马帝国的传播，流传到了整个欧洲，成为欧洲各国至今仍十分熟悉的文化内容。6世纪上半叶，拜占庭史家普罗可比在他的《战争史》第五卷《哥特战记》中曾提到这个典故。中世纪法国著名的唯名论经院哲

学家彼埃尔·阿伯拉尔在表达基督教信仰对他的支持时说，就是对于海妖塞壬的歌声，他也无所畏惧。有关海妖的说法在枝节上因地域不同稍有变化，比较著名的有三个故事。这个传说就像女人胴体一样光滑，一直延宕在历代作家的作品中，如克雷洛夫的《作家与强盗》就说：“作家……像海妖那样音色悦耳，也像海妖那样有害于人。”

塞壬拥有美丽的歌喉，常用歌声诱惑过路的航海者而使航船触礁沉没。她们是河神埃克罗厄斯的女儿们，是从他的血液中诞生的。因与缪斯比赛音乐落败而被缪斯拔去翅膀，以至于无法飞翔。缪斯用塞壬美丽的翅膀为自己编扎了一顶王冠，作为胜利的标志。失去翅膀后的塞壬只好在海岸线附近游弋，有时会变幻为美人鱼，用自己的音乐天赋吸引过往的水手。她们居住的小岛就在墨西拿海峡附近，另一位海妖斯库拉和卡律布狄斯也在那里。俄底修斯经过墨西拿海峡的时候，事先已经得知塞壬的致命的诱惑，命令水手用蜡封住各自的耳朵，并将自己绑在船的桅杆上，方才安然渡过。阿波罗之子、善弹竖琴的俄耳甫斯也曾顺利地通过塞壬居住的地方，他用自己的竖琴声压倒了塞壬的歌声。在其他一些希腊人的传说中，塞壬是珀尔塞福涅的同伴，珀尔塞福涅被冥神哈得斯劫持娶作冥后，后被其母所救，从此每年在人间过六个月，在地狱过六个月。塞壬由于未能阻止冥神哈得斯而被罚为亡魂的护送者。

“塞壬唱的是什么歌？”一直是一个难度高于斯芬克



◎莫罗《俄狄浦斯》

莫罗（1826—1898年）是法国象征主义绘画派的代表人物，有人评论说：“莫罗的技法是古典主义的，思想是浪漫主义的，而表现出来的却是魔幻主义。”莫罗描绘的是猜谜活动结束后，斯芬克斯不想死，于是施展美人计，希望能够打动俄狄浦斯。斯芬克斯跳到俄狄浦斯的身上，两只狮爪死死抓住他的衣服，充满诱惑力的胸脯紧紧贴在他健壮胸膛上，一双水汪汪的大眼睛频频发送秋波。





有意思的是，布莱恩·特纳认为：“塞壬神话实际上暗示了资本主义社会控制的心理逻辑。根据这种逻辑，工人为了勤奋工作和增加工资，就不得不否定和升华他们的快感；而资本家为了进一步增加积累，也必须限制和惩罚他们的欲望。”

——摘自布莱恩·特纳《身体与社会》，107页，马海良、赵国新译，春风文艺出版社2000年版

奥德修斯虽然用自缚的办法成功抵御了塞壬歌声的诱惑，却无法抗拒同样有着甜美歌喉而且精通药理的女喀耳克(Kirke)。奥德修斯的同伴服食了喀耳克的迷

◎雷丝顿《渔夫和塞壬》



斯之问的问题，这并不是指其为“伪”，而是在于它无解。英国神秘主义作家托马斯·布朗爵士(1605—1682)在《瓮葬》(国内有光明日报出版社的汉译本)里竟然试图回答这个超级“天问”。他说：

塞壬唱的是什么歌？

阿喀琉斯藏身于脂粉队中时取了一个什么样的名字？

虽然这些问题颇难回答，

但也并非绝对无法猜测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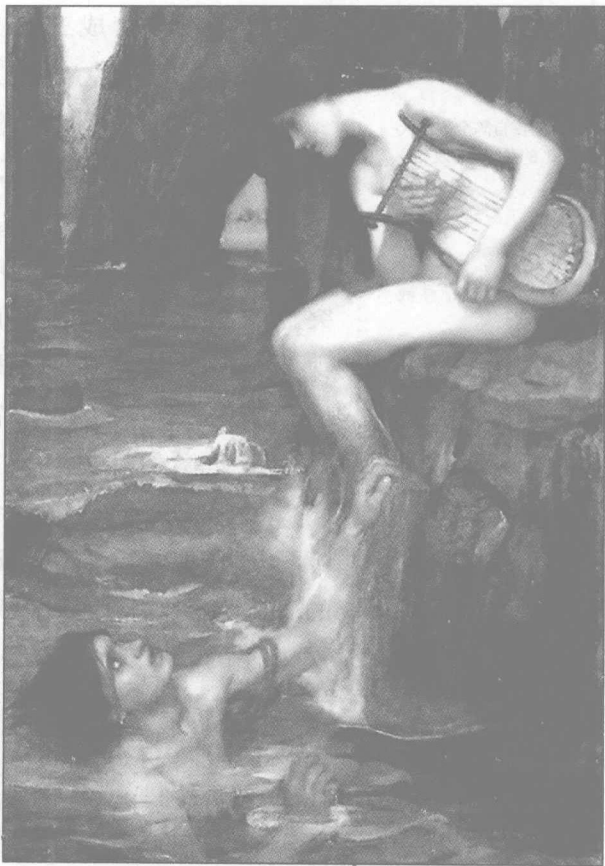
对此，爱尔兰散文家罗伯特·林德在《无知的乐趣》一文里评价道：“无疑，科学家们迄今没有理由为他们错过的无知而哭泣。要是他们似乎什么都懂，那么这仅仅是因为你我几乎什么都不懂。在他们发掘出的每一个事实下面总是有一笔无知的财富在等待着他们。他们将永远不会比托马斯·布朗爵士更多知道塞壬唱给尤利塞斯听的是什么歌。”

因此，历代参与这个谜语游戏的人总是企图提出自己的答案，比如克劳斯·曼在《梅菲斯特升官记》里就形容那唱腔是“哭诉似的、又像塞壬妖精般诱人的小嗓子”，但谁都知道，这种隔靴搔痒的纸面推论无法获得第一场景的体验。海涅倒是写过有关于海妖的诗歌《罗雷莱》，他悄悄把塞壬挪动了位置，用“罗雷莱”的紧身衣套在塞壬身上，这似乎可以令魔鬼的诱惑进一步彰显：“不知是什么道理 / 我是这样的忧愁 / 一段古老的神话 / 老萦系在我的心头 / 莱茵河静静地流着 / 暮色昏暗，微风清

凉 / 在傍晚的斜阳里 / 山峰闪耀着霞光 / 一位绝色的女郎 / 神奇地坐在山顶上 / 她梳着金黄的秀发 / 金首饰发出金光 / 她一面用金梳梳头 / 一面送出了歌声 / 那调子非常奇妙 / 而且非常感人 / 坐在小船里的船夫 / 勾引起无限忧伤 / 他不看前面的暗礁 / 他只向着高处仰望 / 我想那小舟和舟子 / 结局都在波中葬身 / 这是罗雷莱女妖 / 用她的歌声造成。”这种推测性的描述，铺张着软体的形容词，诗人没有插进那场诱惑的拉锯战中，就会缺失体验的意味。

尽管卡夫卡在《塞壬的沉默》里提出的天才性见解，将这种猜测提升了一大步，但沉默的深渊似乎并没有被完全解决。但卡夫卡彰显了一个致命的细节：“她们所想要的全部就是，尽可能长久地抓住俄底修斯大眼睛中反射出来的喜悦光芒。”很清楚，塞壬是来自于欲望之海的尤物，其实是俄底修斯本人映照在水面的情欲镜像。情欲要淹没理性反抗，并不是使用媚术之外的暴力胁迫，而是动用审美经验的手段，以发声术来达到一种对肉身的延宕和畅想。因此，我就可以认定，这声音的媚术同样含有理性的、使人服从的力量。

如果说《伊里亚特》是背井离乡的英雄们的血战之歌，那么《奥德塞》则是英雄在失去乌托邦以后确立个人归宿的心路历程。回家，返回到所爱的女人身上，成为了俄底修斯的价值圭臬。他已经失去女人足足十年，他失去了爱，他要回到女人床上去！这时，来自于他心中的欲



◎约翰·威廉·沃特豪斯的名作《塞壬》

幻药后，变成了一群蠢猪，他们在喀耳克的温柔乡境中尽情享受。像阿道斯·赫胥黎在《美丽新世界》中预言的那样，通过服食毒品 soma，或者对特定人群进行行为主义的条件反射训练（即小说中的新巴甫洛夫实验），可以使得大众像巴甫洛夫的“狗”和斯金纳的“小白鼠”一样易于操控。霍克海默、阿多诺还分析说，为什么奥德修斯的同伴变成了一群“猪”，这是因为“像猪所要求的那些欲望是社会统治者所希望的”（霍克

